发布时间：2025年6月17日

发布单位：开源创新创业学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

职能部门信息

关于组织我校2025年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申报和往年立项项目结项的通知

各学院、相关部门：

现就我校2025年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申报和往年立项项目结项通知如下：

**一、**2025年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申报

（一）立项类别

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实行项目制管理，在类型上分为创新实践项目和创业孵化项目两大类。

1.创新实践项目。分为科技发明类项目、人文社科类项目和公益实践类项目。在籍专科学生个人或团队在指导老师指导下，自主完成项目设计、项目实施、优化改进、材料撰写、经验推广等工作。

2.创业孵化项目。在籍专科学生个人或团队在指导老师指导下，利用创新实践项目或专业研究成果，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和服务设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孵化活动。

（二）项目申报要求

1.创新实践项目

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申报不限专业。项目主持人和团队成员均应为我校在校专科学生，鼓励学生跨院系、跨专业、跨年级组建团队。每个项目团队成员不超过 5 人，且须有明确分工，其中项目主持人不超过 2 人。每名学生在校期间只能主持 1 项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且作为参与人的项目不超过 2 项。每位教师每个年度最多只能指导两个项目（含第一指导教师）。往期未结题项目的负责人和指导老师不能申请本期项目立项。

1）、 科技发明类项目要求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先进性和综合性，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和经济价值。学生可结合所学专业、兴趣、爱好、特长和生活实际，构思、设计、制作完成新产品和新材料的研发、工艺流程革新或优化等。

2）、人文社科类项目要求聚焦文化传承、社会热点、管理创新、心理研究等领域，学生结合所学专业，通过实地调查、数据分析、案例研究等方式，提出新观点、新见解或新方案，促进人文社会科学知识的应用与发展。

3）、公益实践类项目要求具有非盈利性，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学生结合专业背景或相关资源，重点就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开展公益实践活动，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项目可持续性强，能够在团队建设和活动经费上实现自给自足。

2.创业孵化项目

创业孵化项目应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和可行性，结合所学专业、兴趣、爱好和特长，体现专创融合，符合所在地区产业规划发展导向，满足商业发展前景良好、潜在经济或社会效益较高等特点。项目应面向社会市场，按企业实际运营模式开展业务。

本通知发布前，已在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举办的各类创新创业大赛中获一等奖的项目，不得申报省级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

3.项目预期成果：

1）、创新实践项目科技发明类项目须至少有 1 个能够演示的模型（产品）、取得专利1项（项目团队中的学生须为第一作者取得授权书或者受理书）及不少于 5000 字的成果报告1 篇。

2）、创新实践项目人文社科类项目须至少公开发表论文1篇（知网可查，项目团队中的学生须为第一作者）及不少于 5000 字的调研报告和实践推广报告一篇。

3）、创新实践项目公益实践类项目要有年度活动计划、活动总结报告（实践过程 材料详实，5000 字左右）及成果相关证明材料。

4）、创业孵化项目须提交企业经营情况报告、财务报告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企业基础信息页面完整截图，且未被列入异常经营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及税务系统中每月税务申报信息。

以上所有成果均是项目立项后，项目培育期内取得的成果。

（三）**项目申报时间要求**

1.申报项目阶段（6月18日-9月10日）。

由主持人（学生）填写《附件1 创新实践项目立项申报表》或《附件2 创业孵化项目立项申报表》（创业孵化项目立项申报表需附上创业计划书），其中项目实施时间是2025年10月至2026年9月；项目总经费由学校拨款，创新实践项目填0.6万元，创业孵化项目填1万元（项目经费以最终公示文件为准）；立项申报表的“学校意见”栏位前的内容要填全。

登陆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http://dcxl.wxit.edu.cn/）（下文简称校大创系统）填报项目信息，并上传项目立项申报表至项目附件中，提交指导教师审核。由第一指导教师审核通过后即申报成功。学生、指导老师系统操作说明详见（附件3、4）。

管理系统的账号初始密码如下：

老师的账号：工号，密码：Wxit@工号

学生的账号：学号，密码：Wxit@学号

2.院系初评阶段（9月11日-9月17日）。

各院系在校大创系统中完成初评，分院工作秘书、专家系统操作说明详见（附件5、6）。

3.学校项目评审阶段（9月18日-9月22日）。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会同相关部门通过校大创系统进行项目评审。

4.学校立项公布（待定）。

开源创新创业学院将立项名单予以公布。项目立项、实施、结题的流程图见附件7-9。

**二、往年立项项目结题要求**

（一）2023年立项项目需于今年9月10日前在校大创系统里完成项目结项。 结项成果应为立项以后、项目培育期内取得的成果。若未按照要求结项，将予以通报，并作撤项处理，相关指导老师将无法指导2025-2027年立项项目。结项验收要求见2024年6月3日发布的校内通知《【开源创新创业学院】关于2023年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结题工作的通知》。

（二）2024年立项项目最好于今年9月10日前或最晚于2026年9月10日前在校大创系统里完成项目结项。结项成果应为立项以后、项目培育期内取得的成果。结项验收要求见2025年1月8日发布的校内通知《【开源创新创业学院】关于公布2024年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名单的通知》。

**三、联系人**

联系人：向璐，QQ：1770251797。

开源创新创业学院

             2025年6月17日